

证券代码:603041 证券简称:美思德 公告编号:2019-030

##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19年6月2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南京化学工业园区梧桐桥18号南京美思德新材料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的股份总数(股)	89,582,7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8.92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孙宇先生因公事务不能履行董事长职务，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陈青女士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其中董事黄冠雄先生和孙宇先生委托董事陈青女士出席本次会议，董董先生先委托董事张伟先生出席本次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青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财务负责人徐开进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一)审议提案议案情况

1. 议案名称：《关于对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部分激励对象进行回购注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9,580,700	0	0.0000

2. 议案名称：《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9,580,700	0	0.0000

(二)审议提案议案情况

1. 议案名称：《关于对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部分激励对象进行回购注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9,580,7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本次审议的议案1及议案2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审议通过。

2. 本次审议的议案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的议案为：议案1；

3. 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本次股权激励对象的股东或激励对象存在近亲属关系的股东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崔自、赵泽涛

2. 律师事务所结论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美思德章程

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方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美思德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见证律师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603041 证券简称:美思德 公告编号:2019-031

##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资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通知回购注销的原因**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0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6月21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部分激励对象进行回购注销的议案》、《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的有关规定：(1)原首次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姚丹丹、卢书彬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董事会对其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3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占原激励总额的1.00%)，回购价格为1.03元/股。(2)原公司2018年度业绩未达到《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次解除限售的条件，董事会同意回购并注销首次授予的3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到第一次解除限售条件的总计260,400股限制性股票(占首次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30%)，回购价格为1.033元/股；回购并注销预留授予权益的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到第一次解除限售条件的总计15,000股限制性股票(占预留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30%)，回购价格为2.21元/股。

实施回购注销上述限制性股票共计306,400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00,948,000元变更为人民币100,642,000元，公司总股本将由100,948,000股变更为人民币100,642,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0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对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部分激励对象进行回购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和《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8)。

一、债权人知悉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规、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即2019年6月22日)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并均可行使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的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效证明文件。具体要求如下：

债权人可以采取书面催告或传真方式申报债权，申报所需资料为能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债权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向公司申报债权时，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债权人无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人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 债权人申报登记地点：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建路18号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办公楼二楼接待室。

(2) 申报时间：自2019年6月22日起至6月25日。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传真方式申报的，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3) 联系人：崔自、赵泽涛

(4) 联系电话：025-85662929

(5) 传真：025-85670605

(6) 邮政编码：210046

特此公告。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2日

股票代码:002010 股票简称:传化智联 公告编号:2019-045

##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及增持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6月21日，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传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化集团”)出具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传化集团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且已实施完毕，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1. 增持人：传化集团有限公司。

2. 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投资价值认可。

3. 增持方式：采用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

4. 增持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5. 增持实施期限及比例：在2019年6月21日起12个月内，传化集团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增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

截至2019年6月2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92,241,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号：2019-044)。

三、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增持人	增持时间	增持数量(股)	增持金额(万元)
传化集团	2019年6月21日至2019年6月21日	41,568,100	463,362,127.36

四、增持前后的持股情况

增持人	本次增持前	本次增持后
传化集团	持股数量(股)	持股数量(股)
	1,973,060,834	2,014,618,934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60.564%	61.84%

五、律师专项核查意见

增持人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法人，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收购要约实施细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小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增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向中国证监会提交要约申请的条件，可直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证监局申报申请办理过户登记手续；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了部分信息披露义务，还需就本次增持的实施期限届满及增持事宜发布公告。

特此公告。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2日

股票代码:002010 股票简称:传化智联 公告编号:2019-046

##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9年6月16日通过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各董事发出，会议于2019年6月21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股票代码:002010 股票简称:传化智联 公告编号:2019-047

##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于公司传化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化物流”)下属子公司天津传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传化融资租赁”或“下属公司”)拟与“永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赢租赁”)申请办理租赁相关业务，需由传化物流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最高不超过5,000万元，授信业务合作期限1年，担保期限为业务提供担保之日起两年。同时，传化物流将与永赢租赁签署《天津传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永赢租赁融资租赁合作协议》及《天津传化物流为永赢租赁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最高不超过5,000万元，授信业务合作期限1年，担保期限为业务提供担保之日起两年》。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述综合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事项发生的有效期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属于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传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6年6月16日

注册地址：31,057,277元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响螺湾广汇国际大厦1栋-1703E-76

法定代表人：郑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470,800,541.99	517,315,858.41
负债总额	136,421,867.26	162,311,422.76
净资产	334,378,674.73	345,004,435.65
营业收入	47,440,581.03	14,923,629.71
利润总额	25,665,146.69	5,800,857.18
净利润	1,877,784.61	5,023,060.92

与公司名称：为子公司传化物流之子公司

三、担保事项主要内容

项目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授信业务期限	担保期限
传化物流集团内公司	天津传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5,000万元	2年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传化物流集团外公司	天津传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5,000万元	1年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的累计担保总额为282,116.3万元，其中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发生担保总额为6,806.5万元。占公司2019年经审计净资产的4.3%，占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3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诉讼起诉、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特此公告。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33 证券简称:申科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0

##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6月18日以书面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9年6月21日(星期五)在浙江浙商证券国贸312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通讯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2名，实际到董事12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2日

股票代码:002633 证券简称:申科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0

##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6月18日以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2019年6月21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朝先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一致同意，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内容及实施方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2日

股票代码:002633 证券简称:申科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1

##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6月18日以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2019年6月21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朝先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一致同意，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内容及实施方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2日

股票代码:002633 证券简称:申科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2

##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6月18日以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2019年6月21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朝先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一致同意，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内容及实施方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2日

股票代码:002633 证券简称:申科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3

##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6月18日以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2019年6月21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朝先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一致同意，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内容及实施方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2日

股票代码:002633 证券简称:申科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4

##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6月18日以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2019年6月21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朝先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一致同意，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内容及实施方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2日

股票代码:002633 证券简称:申科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5

##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6月18日以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2019年6月21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朝先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一致同意，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内容及实施方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2日

股票代码:002633 证券简称:申科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6

##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6月18日以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2019年6月21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朝先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一致同意，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内容及实施方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2日

股票代码:002633 证券简称:申科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7

##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6月18日以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2019年6月21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朝先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一致同意，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内容及实施方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2日

股票代码:002633 证券简称:申科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8

##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6月18日以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2019年6月21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朝先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一致同意，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内容及实施方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2日

股票代码:002633 证券简称:申科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9

##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6月18日以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2019年6月21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朝先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一致同意，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内容及实施方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